**2024年上海市“银鸽奖”评选指南**

**“银鸽奖”是上海市国际传播领域年度重点奖项**，着力推动落实全球文明倡议，广泛参与世界文明对话，扩大国际人文交流合作，全面提升上海在全球城市体系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。评选活动面向在沪机构等，征集与上海有关的视频、图片、声音、文字、出版物等优质内容，以及国际传播活动等优秀项目。经评审,分别授予年度“银鸽奖”最佳奖和优胜奖。

**一、征集方向**

聚焦中华文化国际表达、上海形象世界推广、全球叙事能力建设、扩大国际朋友圈等四大方向开展征集、评选工作：

**（一）中华文化国际表达**

用国际语言演绎和展现当代优秀中华文化，根据不同国家民族的传统文化、风俗习惯开展精准传播，立足全球视角和人文对话，积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上海红色文化、海派文化、江南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，创新当代中华文化的国际叙述和表达。

**（二）上海形象世界推广**

立足上海城市精神与城市品格，结合各自领域发展成果和资源优势，着力推动上海与世界交流互鉴合作，不断推进上海城市形象品牌建设，积极打造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上海城市形象和上海文化品牌，全面提升上海在全球城市体系中的影响力和竞争力。

**（三）全球叙事能力建设**

着力打造融通中外的新概念、新范畴、新表达，助力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，进一步完善海外推广渠道，打造中华文化国际传播平台与品牌标识；用好上海文化资源、

紧扣国际关切，讲好新时代中国故事和上海实践，积极主动展现其蕴含的精神力量和价值认同。

**（四）扩大国际朋友圈**

聚焦海外“Z世代”群体、外国政商界人士、媒体人士、专家智库、旅游达人、海外大V、网络名人、海外华人华侨等，鼓励全社会参与，加强网络新生代与新媒体的赋能作用，扩大传播中华文化的国际朋友圈，共同讲好中国故事、塑造上海形象。

**二、征集类别**

分为国际传播产品、国际新闻作品、国际传播活动等三类。

**（一）国际传播产品**

包括但不限于图片、视频、出版物、声音、文字、平面设计作品等。参评作品确保原创性，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（包括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姓名权等）。

**（二）国际新闻作品**

新闻单位原创的新闻作品，并在海外互联网平台传播，或者与海外主流媒体、新媒体合作传播。其中媒体融合作品要求由新闻单位应用数字技术制作，在移动互联网平台首次发布传播。

**（三）国际传播活动**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类：

1.在海外举办、有助于提升中华文化国际传播力影响力、有助于提升上海世界影响力的交流推广活动；

2.在上海举办、有助于提升中华文化国际传播力影响力、有助于提升上海世界影响力的交流推广活动；

3.广播影视媒体合作，包括向海外主流媒体、新媒体供片供稿，合作策制等；

4.影视、出版等版权合作，包括频道、节目、版面的海外落地，出版版权输出等。

**三、注意事项**

**（一）征集时间**

**11月18日（周一）-12月18日（周三）**

**（二）征集条件**

1.所有申报类别，**应于2023年12月1日-2024年12月1日期间完成，并已取得传播实效**；

2.**申报“国际新闻作品”的新闻单位指**：本市经国家正式批准的报社（报业集团）、广播电台、电视台，区级融媒体中心；新闻单位主办的具有登载新闻业务资质的新闻网站；中央新闻单位驻沪机构、中央新闻网站上海频道等；

同一新闻单位通过多种载体（含报纸、广播电视、网站、新媒体）刊播的题材相同、内容相似的作品，应以作品所产生的影响力为依据择优参评，不得重复报送。

**（三）“银鸽奖”入选标准**

1.国际传播产品类：有助于提升上海城市软实力、对外展现上海城市形象，有助于上海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；区分国别、定位目标群体；受众覆盖、传播到达率高（含转、赞、评等）；获得有影响力的国际大奖；

2.国际新闻作品类：及时对外报道上海经济、社会、文化发展成就；及时对外报道上海改革开放、国际交流合作新进程；获得国外主流媒体、专业媒体转载或引用，或国际互联网受众覆盖、传播率高（含阅读量，转、赞、评等）；积极开展媒体业务国际合作，定期向海外主流媒体、新媒体供稿供片、节目（版权）输出，或者开展联合制作等业务合作，取得良好效果；

3.国际传播活动类：

1）新闻发布优秀案例、危机应对典型案例

全面畅通政府与公众对话平台，权威发布重要政策及活动信息，有效引导国内国际舆论，助力打造享誉全球的“上海形象”和“上海品牌”；及时处置突发事件，有效应对舆情热点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为社会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；

2）优秀海外（在沪）交流活动

围绕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，加强与世界更多友好城市往来，扩大人文交流、深化务实合作，更好推动文明交流互鉴；

区分国别、定位目标群体，参与人数，媒体报道等（含主流媒体、专业媒体等）；

交流合作有实效，合作伙伴具备国际影响力传播力，触达受众覆盖面广、传播到达率高（含转、赞、评等）。

**（四）“银鸽奖”荣誉**

上海市第十九届“银鸽奖”评选，将按照国际传播产品、国际新闻作品、国际传播活动等3类，经评审精选优秀项目分别授予年度“银鸽奖”最佳奖和优胜奖。

四、选送及评审流程

**（一）网上填报**

登陆上海城市形象资源共享平台IP SHANGHAI官方网站**www.ipshanghai.cn，进入上海市第十九届“银鸽奖”评选专区，注册后下载《上海市第十九届“银鸽奖”推荐表》（以下称《推荐表》）。根据本“指南”要求填妥、发送WORD文本至指定电子邮箱：**shwxb@ipshanghai.cn**，发送主题统一格式：报送机构名称+类别+作品名称，例如：机构名称-国际传播产品-XX形象片。**

网上申报时间：11月18日（周一）-12月18日（周三）。

**（二）书面材料**

**完成网上申报后须正反打印《推荐表》一式2份**,“推荐单位意见”栏由局级以上单位（或相关单位）盖章。

国际传播产品请附件，如样书样册，或将视频、声音等电子产品刻盘附上。

上述书面材料，通过快递、邮寄等方式，**于征集截止日之前寄送至：上海东方网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**（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567号东方网/邮编:200030/联系电话：13817108774）。以寄出时间为准。

**（三）评审流程**

中共上海市委对外宣传办公室负责受理和汇总报送事项，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并公布评审结果。

**五、咨询方式**

**（一）评审咨询服务**

联系人：黄老师、马老师

联系电话：+86（21）23119800、+86（21）23113355

服务时间：11月18日（周一）-12月18日（周三），工作日上午9:00—11:30，下午1:30—5:30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**（二）注册及上传服务**

联系人：徐虹

电子邮箱：xuhong@ipshanghai.cn

联系电话：+86（21）22897536

服务时间：工作日10:00-17:00

**（三）相关法律服务**

联系人：史妮

电子邮箱：fwb@thepaper.cn

联系电话：+86（21）22897551

服务时间：工作日10:00-17:00

所有类别参评材料，除有特殊要求，原则上均留存于市委外宣办。

本“指南”最终解释权归中共上海市委对外宣传办公室所有。

中共上海市委对外宣传办公室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24年11月